

99 學年度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第 8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100 年 5 月 19 日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生命科學院會議室

主席：黃承輝 院長

記錄：林淑娟

出席者：翁義銘教授、林清龍教授、楊瓊儒副教授（請假）、楊奕玲副教授、朱紀實副教授、徐錫樑教授、陳哲俊副教授、蕭文鳳教授、鍾國仁副教授、蔡巨才教授、陳瑞祥副教授、翁炳孫副教授

壹、主席報告：(略)

貳、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推選符合本院教評會所定資格條件之院內教授擔任生化科技學系蘇建國教師申覆案之臨時委員，提請審議。

說明：

- 一、 100 年 5 月 17 日 99 學年度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第 7 次院務會議無記名行使投票權結果，推選邱義源教授擔任生化科技學系蘇建國教師申覆案之臨時委員，因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五點第二項：委員應親自出席，不得委託他人代理或無故不出席。各級教評會委員於任期中講學、研究、進修、休假研究六個月（含）以上或留職停薪者；經教評會認定無故缺席達二次或因故無法執行職務，解除其委員職務者，由候補委員遞補之。
- 二、 本院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要點第十四點（三）1、院審：申覆案專案小組組成：院教評會召集人（院長）收到書面申覆後，邀請院教評會委員中之五位（該系（所）教評會委員除外）組成專案小組處理該申覆案，並互推一人為召集人。因迴避後，不足法定應出席人數。
- 三、 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七點第四項：委員迴避後如不足法定應出席人數，得經教評會決議由各該院、系（所）務會議推選符合該教評會所定資格條件之校內外教師擔任該議案之臨時委員，補足迴避前人數，以行使委員職務，並應將臨時委員名單於事前通知當事人。

決議：經出席委員無記名行使投票權結果，推選李益榮教授擔任生化科技學系蘇建國教師申覆案之臨時委員，候補委員依序為吳淑美教授、秦宗顯教授。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中午 12 時 20 分